

臺中市榮民服務處遴聘社區志願服務組長
確無工作所得切結書

本人_____現確無工作與薪資所得，如有虛偽不實者，除願受偽造文書誤導政府刑事罪責外，需全數繳回於臺中市榮民服務處核發在職期間之交通補助費，若未繳回者，切結人負有連帶保證人之責，賠償核發在職期間之交通補助費，並放棄先訴抗辯權。特立此切結書，以資證明。

此致

臺中市榮民服務處

切結立書人： (蓋章)

身份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Handwritten signature or initials in the bottom right corner.